
仁化县义务教育公用经费项目资金 绩效自评报告

(2018 年度)

项目名称：义务教育公用经费

项目单位：仁化县教育局（公章）

填报人姓名： 邓丽利

联系电话：0751-6343365

填报日期：2019 年 6 月 5 日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

（一）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。

义务教育学校共有 24 所，其中完全小学 10 所；完全中学 7 所；九年一贯制学校 7 所；义务教育学校学生人数共有 23413 人，其中小学生人数 16771 人；中学生人数 6642 人。根据广东省财政厅 教育厅关于印发《广东省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》的通知（粤材教[2018]23 号文件）执行，县财政下达资金 385.145 万元。

（二）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。

- 1、资金分配方式：按学校在校生人数及补助标准分配到学校；
- 2、主要用途：教学业务与管理、教师培训、实验实习、文体活动、水电、交通差旅、邮电，仪器设备及图书资料等购置，房屋、建筑物及仪器设备的日常维修维护等、学生健康体检费等。重点安排保障教学业务费(包括实验实习费、教研教改费、教学差旅费、印刷资料费、体育耗材文体活动费等)、日常维持维修维护费(包括学校水电费，物业管理费，房屋建筑物、道路、运动场地、设备、课桌椅、门窗的维修维护更新，校园花草树木维护费等)、教师培训和仪器设备图书购置等方面。安排适当经费用于课桌椅维修和更新补充。

（三）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，并对照佐证材料逐一

分析。

1、自评分数：100分

二、绩效表现

（一）资金使用绩效。

仁化县教育局申请2018年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提标资金385.145万元；主要用于教学业务与管理、教师培训、实验实习、文体活动、水电、交通差旅、邮电，仪器设备及图书资料等购置，房屋、建筑物及仪器设备的日常维修维护等、学生健康体检费等。义务教育公用经费提标资金的使用，有效改善学校办学条件，保障学生健康成长，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。

（二）存在问题。针对短板指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和原因。

人均补助标准金额偏低。学校的日常办公费，水电费，保洁、绿化、安保等日常维护费用，学校办公购置、维修费等方面的支出较大，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提标资金还难以满足以上支出的要求。

三、改进意见

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绩效管理的意见。

为了更好的改善学校办学条件，保障学生健康成长，建议提高人均补助标准金额。